

城市规划设计与建筑设计的关系浅析

图尔荪江·排尔哈提
和田地区建筑勘察设计院

摘要: 就当下人们对于生活的追求不仅仅局限于物质上,更是对生活品质的追求,基于此,各个地区对城市化的发展加以重视,尤其重视城市建筑与城市风貌的统一性和特色性。必须使城市的整体面貌与局部建筑风格相协调,这样既可以提升城市整体的美感程度,满足人们对于生活品质的需求,还能通过建筑设计展示城市的局部美,综合展现城市的共性和个性,这对于城市的发展来说具有非常重要的意义,不仅给更多人提供舒适的生活环境,还能提升城市的整体价值,促进城市规划与建设工作更加平稳有序的进行。

关键词: 城市规划设计; 建筑设计; 相关性

一、城市规划设计与建筑设计的相关阐述

(一) 城市规划设计概述

城市规划设计内容较多,比如经济、地理、交通等,城市规划合理利用城市资源,巧妙地将环境建设、城市结构、基础设施建设等结合起来,并制定设计方案,从而推动城市经济发展,改善市民的生活环境和质量,为实现城市的可持续发展奠定良好的基础。

(二) 建筑设计概述

近些年建筑工程项目与日俱增,建筑设计行业蓬勃发展,并对建筑设计做出如下定义:设计师以图纸和文件的形式将施工过程中可能出现的问题以及方案罗列出来,保障方案的顺利实施,使得建筑物符合多方要求。人们对于建筑设计主要关注两点:一是建筑风格,二是建筑结构,随着社会经济的发展,建筑涉及的方面越来越多,涵盖的问题也不断增加,建筑设计任务难度不断增大,建筑设计不再是简单的设计,还包含了历史文化、精神文化等各种内容。

(三) 城市规划设计和建筑设计的正确关系

首先,城市规划对建筑设计具有引导的作用。城市整体规划内容对于建筑设计而言,是具有引导及约束的作用。所以,在进行城市规划的过程中,需要从城市发展的不同方面进行考量,对其工作开展情况进行管控,将建筑设计与城市人文等内容考虑在其中,给予建筑设计更加合理化的建议,确保相关内容符合城市的发展需求,所以说,城市规划对建筑设计起着较强的约束和引导作用。其次,建筑设计之于城市规划而言,起到促进性的作用。在建筑设计的过程中,可以根据建筑整体的美学需求进行设计,从而表现出设计者及项目业主的意愿,有关设计内容应考虑城市规划的内容,确保相关设计与城市整体的规划理念相统一,将设计理念与城市规划的整体思维相统一,从而不断运用美学的加持,提升城市整体的规划与建设水平。最后,城市规划与建筑设计是相辅相成。不难看出,建筑设计与城市规划间的关系十分紧密。建筑设计的实质是为了促进城市的发展,使其展现建筑自身的独特风格,既是满足设计者的对美的认知,也是满足不同业主的需求,实现整体的创新性。当然,建筑设计要回归到城市规划之中,使其与城市反映出来的对外风格相统一,将满足城市的发展作为设计的大前提。使其与城市规划发展融为一体。

二、强化城市规划与建筑设计关联性的具体措施

(一) 建筑设计工作应以城市规划设计为参考

相关人员在建筑物进行设计的过程中,需要充分了解到城市的发展规划方向。因为城市规划设计包含着未来城市发展的目标与方向,只有在充分了解城市设计规划的基础上,才能够更好地完成建筑设计工作。在工作的过程中,要使相关建筑

物和城市发展相适应,保证在设计工作完成后不会出现建筑物过于突兀、和城市发展要求格格不入的现象。在进行建筑物设计工作之前,需要充分了解到城市的功能分区、城市的整体布局,从而保证更好地完成工作。目前部分城市在进行建筑设计的过程中,并未对当地的城市发展规划有详细的了解,所以导致建筑设计工作完成后,无法充分发挥其功能,从而与城市发展不能实现良好的配合,导致城市发展脚步受阻。因此,要想更好完成建筑设计,实现二者的协调统一,就必须在城市规划设计的基础上,对建筑设计工作进行安排。

(二) 不断完善城市规划设计工作

在对城市进行规划设计的过程中,应当遵循整体性原则,充分考虑各功能区之间的相互配合。除了要做好各功能区之间的协调工作,还需要对建筑物的占地面积、实际功能等进行了解。因为这些因素都会对城市规划工作产生直接影响,其工作的好坏会直接影响到规划工作的质量。

(三) 加强建筑方案审核

在建筑设计过程中,需要科学构建方案评审制度,并对评审制度进行完善,在评审过程中,应科学设置专项小组,严格基于评审流程和制度开展具体工作。应采用多种方式对建筑方案进行全面审核,确保建筑类型能够最大限度地满足城市整体规划需求,同时还需要同步保证能够使城市整体面貌焕然一新。在具体建筑设计方案审核过程中,评审者需要对以下几点进行综合考虑。其一,考虑建筑自身,审核设计方案是否能够最大限度地满足建筑设计需求和现行条件,综合评估、分析施工方案的可行性。其二,考虑建筑方案是否能够高度符合城市整体规划设计相关标准,以建筑设计方案为基础,判断建筑物是否能够推进城市发展是其评审工作的主要因素。其三,需要对建筑设计场所进行深入调查,评估分析建筑设计是否能够适应周边环境,同时还需要同步分析建筑是否能够融入整体环境。

(四) 完善城市规划建筑监管制度

城市规划与建筑设计的协调发展离不开严格的城市规划建筑监管制度,城市规划建筑监管制度的主要环节有坚决落实建筑规划监督工作、加强城市规划建筑管理等、在进行监管工作时应严格按照我国相关建筑监管法规条例,将每一个环节透明化,完善城市规划建筑监管制度;城市规划建筑监管需要多个部门合作配合,多个部门的联合工作可使监管程度得到深入,减少在城市规划建筑制度中的问题出现。对于城市规划与建筑监管相关部门可采取大力宣传的方式,依法进行监管工作,通过宣传使市民有意识,积极主动地对加入进城市规划建筑工作,运用这种方式可有效提高市民“人民当家做主”的意识,做到自觉维护城市的个人义务。

三、结语

综上所述,城市规划与建筑设计间具有十分密切的多重联系,建筑设计应以城市规划为设计前提和设计背景,合理运用各种建筑设计理念和建筑设计风格并将建筑设计与城市的自然环境、文化历史底蕴进行有机化融合,使建筑设计与城市规划协调有序的发展进步,充分利用建筑设计凸显出城市的文化底蕴与发展理念。

参考文献

- [1] 贾金. 城市规划和建筑设计的协调发展[J]. 门窗, 2019(19):135-136.
- [2] 冯世臻. 城市规划设计与建筑设计的联系及协调发展分析[J]. 智能城市, 2019, 5(08):112-113.